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担保对象, 担保情况. Details include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etc.

累计担保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etc.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人民币13,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6日与农业银行签订编号为8401102026000337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6日办理完毕。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农业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10日与农业银行签订编号为84011020260003758、84011020260003769、8401102026000377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10日办理完毕。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农业银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12日与农业银行签订编号为84011020260003979、8401102026000398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流动资金借款于2026年2月12日办理完毕。

2025年5月27日,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410052025000553,担保期限自2025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26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

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齐河支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国际齐河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齐河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齐河支行”)申请开立人民币20,000万元信用证,于2026年2月5日与青岛银行齐河支行签订编号为862062026国内证字第00002号的《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2月9日办理完毕。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国际齐河向青岛银行齐河支行申请开立人民币10,000万元信用证,于2026年2月10日与青岛银行齐河支行签订编号为862062026国内证

字第00003号的《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2月12日办理完毕。

2025年1月20日,公司与青岛银行齐河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62062025高保字第00002号,担保期限自2025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20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3.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申请开立2,576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2月12日与日照银行签订编号为2026年日银青岛国际开证第02120011号的《国际信用证开证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2月13日办理完毕。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日照银行申请开立2,850万美元信用证,于2026年2月25日与日照银行签订编号为2026年日银青岛国际开证第0225001号的《国际信用证开证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2月26日办理完毕。

2025年9月11日,公司与日照银行签订了《本金额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5年日银青岛高保字第0908002号,担保期限自2025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开立1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于2026年2月14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MJZH20620214126016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信用证于2026年2月14日办理完毕。

2024年4月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青肯高保字2023-1232号-1,担保期限自2024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28日,担保金额45,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被担保人类别, 被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二)金能国际贸易(齐河)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被担保人类别, 被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etc.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农业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黄岛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120,000万元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条款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费用以及诉讼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担保期限:2025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26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青岛银行齐河支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齐河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万元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邮寄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金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担保责

任。

担保期限:2025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20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三)日照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亿伍仟万元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担保费、鉴定费等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5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8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兴业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

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4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28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化学青岛、金能国际青岛、金能化学齐河、金能国际齐河及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1,040,000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18,819.50万元(含本次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Table with 2 columns: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预计回购金额, etc.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23日,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1.87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4)。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不超过人民币101.8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0.03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2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594股,占公司总股本165,593,939股的比例为0.01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0.03元/股,最低价为69.1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24,198股,占公司总股本165,593,939股的比例为0.135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0.03元/股,最低价为45.9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9.3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005 证券简称:晶方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08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3月10日(星期二)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cb.cn/15w3sGDag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方科技”)已于2026年0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方科技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3月10日(星期二)11:00-12:00“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晶方科技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3月10日(星期二)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王蔚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段佳国

独立董事:刘海燕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10日(星期二)11:00-12:00通过网址https://esecb.cn/15w3sGDagj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码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12-67730001

邮箱:info@wrsm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03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4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82元/股(含),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1日、2025年3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根据上述回购股份价格调整原则,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82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62元/股(含);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62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5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13日、2025年9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

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7日(2026年2月28日为非交易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195,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437%,最高成交价为5.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4,742,56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Table with 2 columns: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预计回购金额, etc.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未来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7元/股(含),因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2025年6月4日起,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

民币11.93元/股(含本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2月,公司未进行回购股份。

截至2026年2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842,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639%,购买的最高价为11.93元/股,最低价为9.92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0,090,419.2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6-007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Table with 2 columns: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预计回购金额, etc.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

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9,00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6.50元/股,最低价为78.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16,632.57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回购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名称:一种液压机器人控制方法和系统

证书号:第8739371号

专利号:ZL202114891006.6

专利权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116125786B

授权公告日:2026年02月27日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